

汽車及行人遵守行人穿越道規定之釋疑

發文機關：交通部路政司

發文字號：交通部路政司69.12.20. 路臺監字第09664號函

發文日期：民國69年12月20日

- 一、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〇三條，係針對汽車行近行人穿越道時應遵守之規定，目的在確立行人穿越道之權威，以符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四十四條第一項第二款之立法精神，但該項規定並未排除行人穿越行人穿越道時，仍應遵守有關穿越之規定。
- 二、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三四條第三款，係規定行人應如何穿越有警察指揮或有燈光號誌之行人穿越道，違反者自應依照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七十八條之規定處罰。（交通部路政司69.12.20. 路臺監字第〇九六六四號函）